

证券代码：831534

证券简称：艾倍科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6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6 月 20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冯冠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董事秦树强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4）和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对 2018 年度公司的运营情况做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19 年度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及 2019 年公司经营计划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：公司拟不进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长冯冠华、董事黎国浩与本议案表决事项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8 日